

## 「工銀亞洲網上認購基金有賞」條款及細則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工銀亞洲網上認購基金有賞】**（「本推廣」）是由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本行」或「工銀亞洲」）主辦。
2. 本推廣包括**【網上基金認購費優惠】**推廣。
3. **【網上基金認購費優惠】**（「認購費優惠」）之推廣期由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4. 本推廣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的個人客戶（「合資格客戶」）：
  - a) 須於上述推廣期首日年滿 18 歲或以上；及
  - b) 在本行持有有效的投資基金賬戶、理財金賬戶、理財 e 時代賬戶或綜合賬戶；及
  - c) 通過工銀亞洲個人網上銀行或手機銀行進行基金認購；及
  - d) 同意及遵守所有條款及細則。
5. 所有獎賞不可兌換其他禮品及轉讓。
6. 所有獎賞不得與其他推廣獎賞一併使用。
7. 本推廣不適用於本行員工。
8. 本行保留可隨時更改或終止本推廣的獎賞及不時修訂本條款及細則的權利，毋須事先通知。
9. 如有任何關於本推廣的爭議，本行保留最終和不可推翻決定權。
10.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異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1. 並非本條款及細則任何一方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將不會擁有於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部分的權利。
12. 合資格客戶參加本推廣即代表其了解、接受及願意遵守本推廣的條款及細則。合資格客戶參加本推廣純屬自願性質，任何因本推廣或有關獎賞所構成或引致之責任概與本行無關。本行無需為任何參與本推廣的人士承擔任何法律相關責任或賠償。
13. 如本行發現任何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不遵守本條款及細則、涉及任何舞弊、濫用及/或欺詐成分、虛報資料或違反適用的法律或法規，本行有權立即取消該合資格客戶參加及/或獎賞資格，而不作任何通知，並對任何違法行為保留追究合法權利。

14. 所有交易、結果、有關本推廣之日期及時間(包括但不限於參加本推廣之日期及時間、中獎者回覆之日期及時間等)，均以本行的電腦系統記錄及資料為準。因任何電腦、網絡等技術問題而引致或有關合資格客戶所遞交的資料有任何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等情況，本行概不負上任何責任。
15. 如發現任何合資格客戶以任何方式入侵及/或以修改電腦程式的方式參加本推廣，本行有權取消該合資格客戶的參加及/或獎賞資格，並由該合資格客戶承擔一切相關責任及後果。本行有唯一的絕對酌情權決定一個人是否有資格接受獎賞。

#### **【網上基金認購費優惠】】(「認購費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於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透過個人網上銀行或手機銀行，以整額方式認購等值 HK\$ 10,000 或以上的基金，可享 1%基金認購費優惠，優惠次數不限。
2. 優惠只適用於本行可分銷並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可的基金；不適用於基金轉換和基金月供計畫之認購交易；若交易貨幣並非為港元，本行將以本行指定匯率計算認購金額。

#### 風險披露：

投資涉及風險，投資產品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投資產品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投資產品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任何投資產品的過去表現並不一定可作為將來表現的指引。

### 重要聲明

以上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如欲索取完整之風險披露聲明，可向本行各分行查詢。投資前應先閱讀有關產品發售文件、財務報表及相關的風險聲明，並應就本身的財務狀況及需要、投資目標及經驗，詳細考慮並決定該投資是否切合本身特定的投資需要及承受風險的能力。您應於進行任何交易或投資前尋求獨立的財務及專業意見，方可作出有關投資決定。此宣傳品所載資料並非亦不應被視為投資建議，亦不構成招攬任何人投資於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此宣傳品由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本行」）刊發，內容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本行分銷基金公司的基金產品，而有關基金產品是基金公司而非本行的產品；對於本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畫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本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畫程序；然而，對於有關基金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基金公司與客戶直接解決。